

格雷格秘境冒险之旅

第一本日记

屠龙勇士 的预言

[美] 比尔·艾伦 著
刘玉兰 叶可非 译



获美国多项少儿/青少年文学大奖
美国亚马逊少儿文学作品榜首
京东商城五星英文原版图书
美国亚马逊五星畅销图书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格雷格秘境冒险之旅

第一本日记

屠龙勇士 的预言

[美] 比尔·艾伦 著
刘玉兰 叶可非 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屠龙勇士的预言 / (美) 艾伦著; 刘玉兰, 叶可非译.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 5

(格雷格秘境冒险之旅)

书名原文: How to Slay a Dragon

ISBN 978-7-308-14704-0

I. ①屠… II. ①艾… ②刘… ③叶…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00557 号

How to Slay a Dragon, © 2011 by Bill Allen

First published by Bell Bridge Books, an imprint of BelleBooks, Inc. U.S.A.

This transla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elleBooks, Inc. U.S.A. through Rightol Media in Chengdu. 本书中文简体版权经由锐拓传媒取得 (copyright@rightol.com)。

格雷格秘境冒险之旅

屠龙勇士的预言

[美] 比尔·艾伦 著 刘玉兰 叶可非 译

丛书策划 包灵灵

责任编辑 包灵灵

封面设计 项梦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林智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9 插 页 3

字 数 210 千

版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4704-0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sb.tmall.com>

人们称他为**屠龙勇士**格雷格哈特。

但是格雷格从来没和龙打过架。在学校里，哪怕只是赢过一个比他年纪还小的女孩，都已经算行大运了。

他唯一的优点就是跑得快，而且比班上任何一个十二岁男孩都要快。这也是最实用的一种技能，否则，他就只有挨打的份。当然了，这并不是说格雷格这辈子都只能默默无闻跑龙套，他也曾当过万众瞩目的英雄，但这只发生在他自己瞎编的冒险日记里。

而现在，秘境的魔法师们却将格雷格强行召唤到了另一个魔法世界。在这个世界里，格雷格面对的敌人是饥肠辘辘的巨龙鲁安，这比他在日记中“打败”过的任何怪兽都要可怕。他试着告诉所有人自己并不是人们想要找的“屠龙勇士”。和巨大的火龙鲁安比起来，格雷格只是个又瘦又小的人类男孩。尽管如此，秘境的人们依旧相信格雷格就是那个将要从巨龙手中救出公主的屠龙勇士。毕竟他的名字出现在了秘境的预言之中，至今为止，预言还从未出过错呢。

格雷格常常想，为什么秘境的预言偏偏选中了他？他非得打败巨龙不可吗？

格雷格秘境冒险之旅

屠龙勇士的预言

目 录

- | | | | |
|-------------|-----|--------------|-----|
| 第一篇 大力士格雷格 | 1 | 第十三篇 鲁安来了 | 162 |
| 第二篇 初至秘境 | 9 | 第十四篇 伸出援手 | 175 |
| 第三篇 预言之谜 | 20 | 第十五篇 新上尉上任 | 186 |
| 第四篇 魔幻森林 | 32 | 第十六篇 格雷格的担忧 | 194 |
| 第五篇 格雷格与格雷特 | 50 | 第十七篇 通天塔 | 211 |
| 第六篇 摩尔熔岩 | 65 | 第十八篇 幻境走廊 | 221 |
| 第七篇 女巫黑泽尔 | 82 | 第十九篇 阶下囚 | 233 |
| 第八篇 心惊肉跳 | 100 | 第二十篇 智斗鲁安 | 241 |
| 第九篇 昏厥 | 118 | 第二十一篇 格雷格的承诺 | 257 |
| 第十篇 女冒险家? | 126 | 第二十二篇 勇者归来 | 265 |
| 第十一篇 真假预言 | 135 | 第二十三篇 重返地球 | 272 |
| 第十二篇 奇幻仙野 | 148 | | |



第一篇



大力士格雷格

格雷格·哈特的名字从来没给他惹过什么麻烦。

不像惠妮·薇玛，全校的小鬼都追着喊她“嗨大妈”。还有那个长得就挺倒霉的理奇亚德·奇尼奇，因为他的名字中“奇”字太多，同学们干脆简称他为“蒙奇奇”。最惨的就是杜威·杜里特了，大家都管他叫“杜歪理”。相比之下，格雷格·哈特这个名字就显得太普通了，普通到他连一个外号都没有。

但是，也许这十二年来，这个普通的名字一直都在蠢蠢欲动，等待着有一天能给格雷格制造一个大麻烦。

格雷格家屋后是一大片林子，林子中央有一棵大橡树。格雷格用几块废木料在橡树的两根粗壮枝杈间搭了一个简易的小据点，

如果你也和他一样容易满足的话，尽可以把这个由几块支着的木板围成的小空间当作树屋。格雷格盘腿坐在树屋的“地板”上，那几块倒霉的木头被他坐得咯吱咯吱响。他正在写日记，棕色的短发乱糟糟的，看起来就像头上趴了一只刺猬。格雷格写的可不是一般的日记。其他的同龄男孩大概只会写写每天的流水账，或是记录心情，但格雷格的日记里全是他自己编的各种故事。

今天的日记写的是他和巨人赛跑。

刚开始我自己也有些担心。巨人的每一步都像重锤似的狠狠砸向大地，它跑过的地面全都裂开了。突然，不知从哪儿滚出一块巨大的石头，不仅压断了好几棵树，还恰好挡住了我的去路。巨人就要咬到我了！

但我突然想到一个好主意，放心，跟巨人和树都没什么关系。

我迅速转过身，开始扯着嗓子大叫，就是想吓唬吓唬它。果然不出所料，那个大家伙也跟着吼了起来。（其实我要吸引它的注意挺难的。）

我立刻抓住这空档朝它猛冲过去，这可怜的巨人只顾着乱吼，根本没看见我。我用力挤进它那两根巨大的脚趾之间，用肩膀顶住，顺势一抬，直接把它的一只脚掌举到了它膝盖的位置。想象一下巨人那惊讶的表情吧！

格雷格顿了顿，用笔的末端抵着脸颊，脑子飞快地转着。在现实生活中，别说巨人了，他就连同班同学都打不过。对于格雷格来说，班上的同学个个都像巨人一样强大。不过，日记中的格雷格却力大无穷，这对他来说已经足够了。他自顾自地耸耸肩，



开始给故事结尾。

巨人咆哮着，声音震耳欲聋，整个林子也跟着摇晃了起来。那个像摩天大楼一样的大家伙“轰”的一声瘫倒在地，把最后的几棵树也给压扁了。足足二十分钟后，地面才恢复了平静，不过此时我已经翻过小山离开了。对了，这座小山是我和巨人打斗时形成的。但我倒不怎么介意，要拯救一个王国肯定要付出点小代价的嘛。

“太酷了。”格雷格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将日记本合上，费力地塞进牛仔裤兜里，这本日记本可是他的宝贝，就算真的给他打败巨人的神力他也不换。

当然啦，格雷格并不是没打过架，只不过大部分时候，他都是被打的那一个，而且很少有还手的机会。他和日记中的自己唯一的共同点大概就是跑得快。他在逃跑方面的经验非常丰富，但是，也许大多数孩子都不想有这种经验。另外，格雷格还暗暗担心，初中开学后认识的新同学可能会比小学同学更难应付。

一切都是因为自己的力气太小了。想到这里，格雷格脸上的笑容一扫而光，整个人重重地靠向树屋的墙壁，木板吃不住重量发出一阵呻吟。

格雷格常常会花一上午的时间在自家后面的树林中探险。在他眼里，每一丛灌木后都可能会跳出一只怪兽，每一棵树都可能会趁他不注意突然移动位置，而且随时都可能有野兽蹿出来，追着他跑过林间弯弯曲曲的小道，每一步都像要咬掉他的脚后跟似的。

把自己想象成英雄其实挺累人的。

想着想着，格雷格的上下眼皮就开始打架了，脑袋也吃不住

困意，慢慢地垂了下去。不过，他的脑子可没停下来。在他的眼前，仿佛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庄园，里头挤满了人。那些人挥舞着手臂，嘴里还高呼着他的名字。

“格雷格·哈特！格雷格·哈特！格雷格·哈特！”人群欢呼着。格雷格看见自己站在人群中央，咧着嘴大笑着，笑得脑袋都快要裂开了。格雷格再也支撑不住睡意，沉入了梦乡。此刻，现实中的格雷格也像梦境中一样，咧着嘴露出了笑容。他可是打败巨人的大英雄。

渐渐地，梦境中的场景开始变幻。格雷格的身边不知什么时候多出了一位美丽的年轻女孩，她那长长的秀发像绸缎一样顺滑。还有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人在格雷格面前走来走去。他身着洋红色长袍，头戴金冠，器宇不凡，说起话来也十分威严。

“年轻人，我们要向你致以最崇高的敬意。我得说，只有最勇敢的英雄，才能够一举深入火龙巢穴。这世上已经没有一个词能够表达我对你的感谢了，我们整个王国都会铭记你的大恩大德。”国王说道。

话音刚落，格雷格身边的美丽少女便踮起脚尖在他的脸颊上轻轻一吻。围观的臣民们纷纷将帽子甩向空中表示庆贺，欢呼声比先前更响了。

格雷格猛然惊醒——怎么会有女孩需要踮起脚吻他？或者说……怎么会有女孩愿意吻他？他甩甩头，想把这种扫兴的念头赶出脑子，继续回到那个人声鼎沸的庄园，但无奈怎么都睡不着了。

虽然只是做了一个梦而已，但格雷格觉得浑身上下都很酸痛。这时他听见树屋外传来窸窣窸窣的响动，他惊得一下子跳了起来。很显然，那肯定不会是巨人，当然也不可能是龙或者其他意想不到的怪物。不过，这可能比那些都要糟糕，因为格雷格看到了一



个大块头。他一跃而起，从木板墙壁的缝隙中往外瞄了瞄。食人魔！
还真是冤家路窄！

那又宽又翘的下巴、又塌又大的鼻子，不是玛尼·马里斯蒂诺又是谁？那家伙的脸颊永远都是红彤彤的，腮帮子胀得像吹了气一样。不过他的眼珠子倒是乌黑乌黑的，眼窝深深地陷在两撇有力的浓眉下面。这简直就是一张拳击手的脸。不过玛尼可不是什么拳击手，而且他总是闷闷不乐，大家背地里都喊他“坏小子玛尼”。但如果他刚好就在附近，大家提起他时就会说“那个人”，谁都不想直接说出他的名字。

对于格雷格来说，可能不会再有什么事比遇见玛尼更让他头疼的了。虽然玛尼和格雷格在同一年级，但他的块头看起来恐怕比全校的小男生加起来还要大。他几次被勒令退学，自然没法继续上初中。格雷格觉得，玛尼大概可以去读技校，不过得要这所技校乐意招收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学生才行。

突然，格雷格又听见了一阵响动，他循声望去，顿时感到一阵头晕目眩——事情更糟了！克丽丝汀·温斯洛竟然和玛尼走在一起！

克丽丝汀可能是全世界最可爱的女孩子了，她的身材小巧玲珑（但也比格雷格稍稍高些），格外惹人爱怜。阳光洒落在她浅棕色的长发上，就像熨上了一层金粉。“原来她脸上一直都有这么多雀斑……”格雷格心想。不过克丽丝汀甚至都不知道有格雷格这个人。这并不是抱怨，有时候格雷格真的很不想被任何人注意到，但偏偏有那么多小孩子总是对他“情有独钟”，热衷于满操场地追打他。如果他天生就是被追打的命，他也希望是被克丽丝汀追打。他不敢相信克丽丝汀竟然会和臭名昭著的坏小子玛尼约会，更不愿意让她看到自己被玛尼痛打的场景。

“快点儿！难道你想被打吗？”玛尼大声喊着，接着便猛推了一把克丽丝汀，克丽丝汀赶忙张开她的小手臂保持身体的平衡。格雷格光顾着看克丽丝汀，完全没注意到玛尼正朝树屋走来。

任何一个正常人，如果想进入格雷格的树屋，至少都得先爬树，但玛尼显然与众不同，他选择了一种更为直接的方式。他先是发出了一声震天动地的战吼，然后猛地一跃，双手一下就到了树屋的“地板”，把格雷格震得猛地往后一倒。玛尼那十根粗壮的手指紧紧地扣住了地板边缘，看起来就像一排硕大无比的黄瓜，而且是摆在地上晒了很久的那种——表面因为脱水显得皱巴巴的，又大又硬。格雷格突然觉得，如果玛尼把手握成拳头，应该更大更硬。

玛尼的手指看上去更用力了，格雷格的整颗心都被揪到了嗓子眼。也许玛尼就像日记中描述的巨人一样，但格雷格知道自己绝对没法像日记中的自己那样神勇，这一点他还是有自知之明的。这时，玛尼的一只手臂已经迅速地攀了上来，他用手肘抵住木板，用力一撑。格雷格已经能看见那颗丑陋的大脑袋了，他拼命忍住尖叫的冲动。

格雷格的头顶正好就是树屋的“天花板”，其实也就是几块木板而已。他将其中一块往旁边一推，便露出一个很大的洞口，他想直接爬到屋顶上去。但还没等格雷格完全爬出去，玛尼就已经挤进树屋了，好在他只顾着看四周，并没有注意到头顶上还悬着格雷格的半个身子。格雷格差一点就被发现了，玛尼那油腻腻的大背头就在他脚下十几厘米的地方。格雷格已经吓得屏住了呼吸，但他的脑子却在飞快地转动。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觉得个头矮也挺好的。

趁玛尼还没注意到他，格雷格慢慢地爬出洞口，木板似乎承受不住他的重量，一直在吱吱作响。幸亏格雷格的木屋从第一天起就



一直咯吱咯吱响个不停，如果没有声音，反而更让人觉得可疑。直到完全爬上屋顶，格雷格才松了口气。他想越过屋顶的边缘看一眼克丽丝汀，但却只能看见玛尼的头顶，而且那个大脑袋离自己的脚只有不到五厘米的距离。格雷格忍不住倒吸了一口凉气，赶忙用手捂住嘴巴，迅速抬起头，不再去看脚下的玛尼，这才觉得轻松许多。

“嘿！你不上来吗？”玛尼冲着还在树下的克丽丝汀喊道，语气里的嘲讽和他对格雷格说话的时候一模一样。

“我不太想……”克丽丝汀这样回答道。格雷格拼命打消想再看一眼克丽丝汀的念头。他一动不动，听见克丽丝汀在小声嘟哝。她正抱住树干拼命想往上爬呢。

“我要怎么上来？”克丽丝汀抬头对着玛尼喊道，声音又甜又干净，很难让人把这样的女孩子和玛尼联系在一起。

“你可以跳上来。”玛尼怂恿道。

“我可跳不了那么高。”

“你可以的，你以为你是什么？短腿鸡吗？”

格雷格屏气听着他们的对话。但突然传来的一声尖叫让格雷格全身的肌肉都缩紧了。就在那一瞬间，他脑袋一热，便从屋顶纵身一跃，想救克丽丝汀。就连格雷格自己也不知道当时自己到底在想什么。下落过程中，他的脑子仍然在嗡嗡地叫个不停，脑海中还闪过很多问号，心里也后悔不已：为什么要从树屋跳下去？也许跳下去会摔得比克丽丝汀还要惨呢？为什么表示“停车”的路牌是个八边形？虽然只有短短一瞬间，格雷格却想了许许多多。

不过，在下落到一半的时候，格雷格似乎听见玛尼问克丽丝汀尖叫的原因。克丽丝汀含糊地回答说，因为爬树的时候不小心碰到了一只甲虫。这还真是个可爱的理由啊。

而格雷格却一脚踩进了树根旁的小水坑中，不仅脚掌被震得

发麻，连脚踝和大腿也震得生疼，他痛得曲起了膝盖，虽然拼命咬住嘴唇不发出任何声响，但溅起的水花却让他不由自主地“啊”了一声，藏在树丛里的怪兽应该也会被这种奇怪的声音吓跑吧。

格雷格听见了一声怒吼。随即两只巨大的脚便出现在他面前，但那脚上穿着鞋子，因此他没法像对付巨人那样挤进他的脚趾缝。格雷格吓得跳了起来，鼓起勇气最后看了可爱的克丽丝汀一眼，便溜烟地向自己家跑去，运动鞋因为踩进了水坑已经完全湿透，因此他每跑一步都能听见脚下嘎吱嘎吱的声音。

格雷格在日记中描写的那些怪兽，多半是人们所熟知的，其中也有一些是他自己凭空想象出来的。但没有一种怪兽比现在正在追他的玛尼更可怕。格雷格的脚仍然疼得厉害，他几乎感觉玛尼已经追到了身后，但他不敢回头看，而是死死盯住路面，不要命地往前跑，好像这样就能马上得救似的。不过，任何一个认识坏小子玛尼的人都会赞同格雷格现在的做法。但格雷格其实并不担心，因为他真的跑得很快，而且他也十分擅长逃命。玛尼太胖了，没法一直追下去，因此根本不用害怕被抓住。

当然了，除非出现特殊情况……比如，不小心摔了一跤。

啊——一阵声嘶力竭的尖叫划破了天空，持续了一秒，或者按格雷格计算的，持续了两次心跳的时间。然后，格雷格便发现自己被倒挂在一丛带刺灌木的顶部，他已经疼得没法再站起来了。但玛尼的脚步声却越来越近。

格雷格心中又默默数了二十次心跳，他发誓在这过程中听见了大树倒下的声音，还听见有巨石来回滚动的声音。接着，格雷格的意识就渐渐模糊了，他只记得一道炫目的白光将自己包围，然后整个人掉进了一条长长的隧道。他在失去意识前再一次确信，自己确实跑得很快，只是这一次，腿罢工了而已。



第二篇

初至秘境

“他还活着吗？”

“当然还活着。你别凑那么近。虽然他是我们的英雄，但他也得呼吸新鲜空气呀。”

格雷格睁开眼睛的一瞬间，他的第一反应就是赶紧把眼睛闭上，第二反应也和第一反应一样，心想还是不要睁开眼睛为好。他的第三反应只想继续假装昏迷，但那个带兜帽的家伙开始用一根尖尖的木棍在他身上乱戳，他发出一声痛苦的尖叫，不得不睁开眼睛。

树林消失了，格雷格发现自己躺在一块坚硬的石板上，旁边还点着一盏昏暗的灯，灯光忽闪忽闪的。他好不容易吸了一大口

新鲜空气，但却闻到了一股奇怪的焦臭味。格雷格很想用手捏住鼻子，但他不清楚这样做是否合适，因为他的身旁围满了陌生人。

格雷格的身体不禁向后瑟缩了一下。他放眼望去，所有的人都穿着清一色的黑色长袍，手拿木棍。他们都戴着兜帽，兜帽下黑漆漆的，什么都看不见。其中一个人倾过身子，居高临下地看着格雷格，格雷格这才看清那张隐藏在兜帽阴影中的脸，尽管那人眉头紧锁，但格雷格还是长舒了一口气。

“我可他不认为他像个勇士。”这个男人冷冰冰地说。这声音恐怕就连死神听了也会觉得寒意阵阵，“你确定找对人了？”

“当然，莫德里德。”另一个声音说道，“你看他的眼睛。”

“没错！这就是勇士的眼睛！”第三个声音兴奋地说，“塞德里克叔叔的眼睛就是这样的！不过颜色倒是不同……这个人的眼睛是蓝色的，而且有更多血——”

这人话音未落，就被那个声音冰冷的男人打断了。“对对对，小迪，我们都知道塞德里克。不过你说，为什么这个人的脚是湿的？”

“塞德里克叔叔的脚是干的。”

“安静！各位！”之前拿木棍戳格雷格的那个人说话了。“站远一点！你快要把他捂死了！”说着他又用力地戳了格雷格一下，格雷格又发出一声惨叫，比之前那一声还要响，把这人吓了一跳。

“小心点儿！阿格尼！”人群中有人喊道，“我觉得你弄疼他了！”

“开什么玩笑？你知道这是谁吗？”

“不如我们一起来看看这到底是谁吧。”冷冰冰的声音再次响起。那人抬起了一只手，格雷格又畏缩了一下，但他只是抬手把兜帽掀开了而已。格雷格看见他散乱的黑发下那一对眼睛，就像一潭漆黑的湖水，没有一丝波澜。这双眼睛死死盯住格雷格，问道：“男孩，



你是谁？告诉我们你的名字。”

“什——什么？”格雷格问道。因为害怕，他的声音比平时高了整整两个八度，就连他自己也被这尖尖的噪音吓了一跳。此时，他竟然由衷地希望眼前的人是坏小子玛尼。不过话说回来，玛尼在哪儿？克丽丝汀呢？而且，屋子后的那一片树林怎么不见了？

“看到了吗？我就说这小鬼根本不是什么英雄。”

“等等。”后面传来一个声音，“再给他个机会吧，莫德里德。他可能还没从刚才的旅行里缓过神来。先生，请告诉我们你是谁吧。”

这群黑衣人一个接一个地掀开了兜帽，格雷格终于能够看清楚面前每一张表情各异的脸，有愉快的，兴奋的，焦虑的，也有少数人看上去面存疑虑，但格雷格发现，没有一个人比眼前的这位莫德里德看起来更加厌恶自己。

“我……我叫格雷格。格雷格·哈特。”

好几个人倒吸了一口凉气。

“等等。”莫德里德抬起一只手，示意人群保持安静。他又俯下身子，这人离格雷格更近了。他的眼睛仍然死死盯住他的脸，好像生怕他会撒谎似的。“告诉我们，男孩，你是从地球来的吗？”

格雷格艰难地咽了一口唾沫，反问道：“难道我长得像外星人吗？”

从莫德里德的脸上完全看不出他在想什么。

“我还能从哪里来？”格雷格接着说。

突然，一个男人用力拍了拍自己的膝盖，大笑着说：“我就知道！”另外几个人也跟着鼓起掌来。莫德里德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气氛立刻就又冷了下去。

这时，人群中有另一个声音喊道：“你做到了！幸运小子！”

你做到了！”

话音刚落，就有一个和格雷格年纪相仿的男孩冲了过来，一下扑到格雷格面前。他的脸上挂着大大的微笑，绿色的眸子闪闪发光。他和其他人的穿着不大一样，他穿着一身橘黄色束腰外衣，系着皮带。不过衣服的颜色和亮红色的头发很不搭调。他骄傲地说道：“没错，我做到了。还有谁对此有疑问吗？”

“很多人都有疑问。”有人故意挑衅道。

“我很怀疑。”另一个声音附和说。

“我也是。”人群最里头也有人喊话。这些质疑声像小火苗一样窸窸窣窣地在人群中蔓延开，男孩脸上的笑容渐渐消失了。

“我没有一丝怀疑。”突然，头顶传来一个洪亮的声音，如此威严以至于格雷格不禁打了一个寒噤。在高处站着一个巨大的身影，他的个头比其他人都高。

有那么一瞬间，格雷格以为他又看见了坏小子玛尼，但他发现，眼前的这个人身着洋红色天鹅绒长袍，十分奢华，他花白的头发上面还戴着一顶金冠。他把手放在红发男孩的肩上，慈爱地说道：“如果这世界上有人能找到他，那个人一定是你。”他顿了顿，接着说，“顺便说一句，你做得真的很好，时时刻刻都能给我惊喜。”

男孩的脸立刻涨得和他的头发一样红。他深深地鞠了一躬，说道：“这没什么，陛下。愿意为您效劳。”

“好啦，别叫我陛下，我就是我，叫我彼特，好吗？”

“对不起，陛下……我的意思是……对不起，彼特。”

“好吧！你平时多练一练，总有一天会习惯的！”接着，他转向格雷格说，“格雷格哈特，你还好吗？你看上去可不太好。你能站起来吗？”

格雷格诚实地想，如果要逞能站起来，那一定会再摔一次跟